



中國白銀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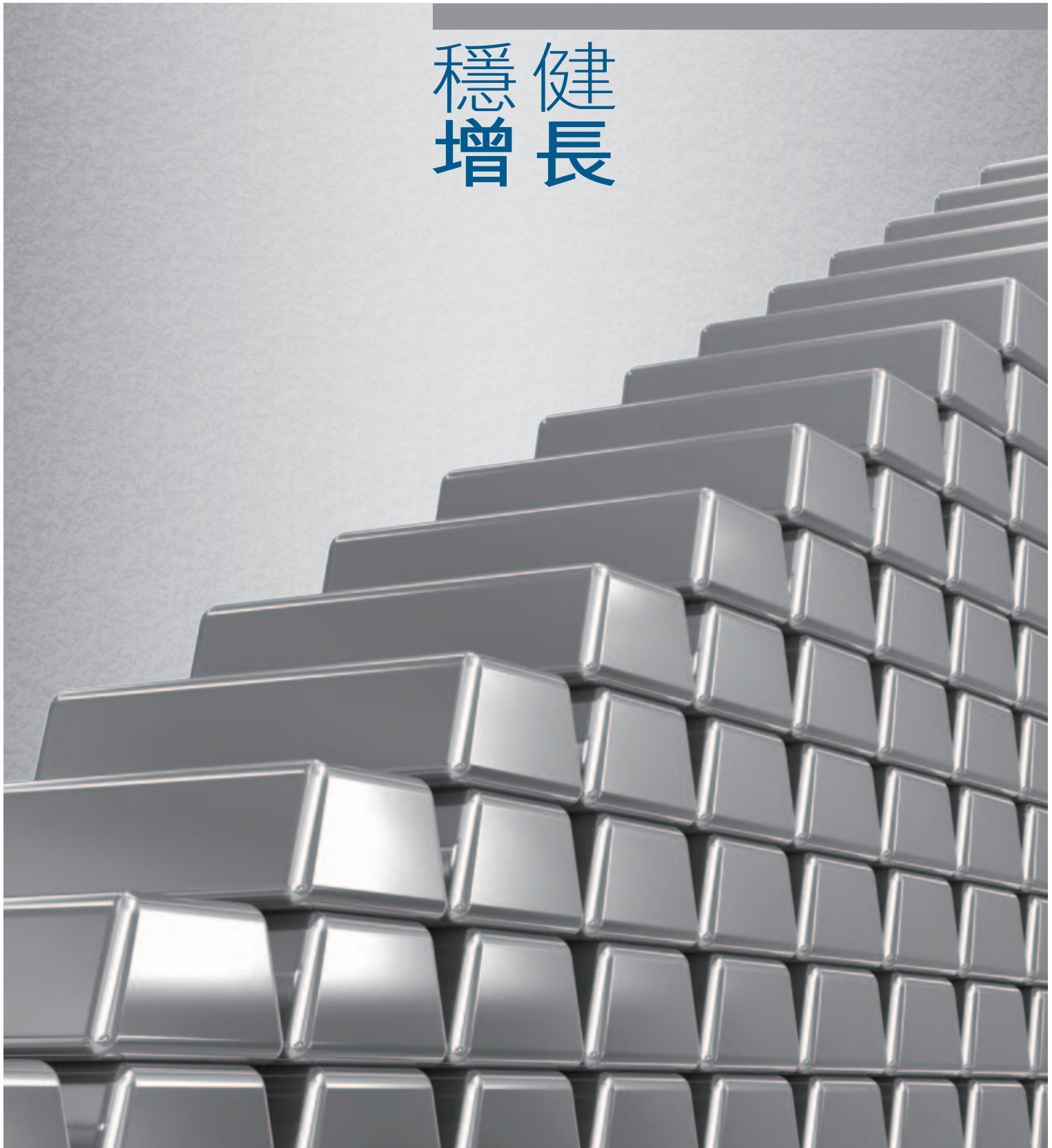
CHINA SILVER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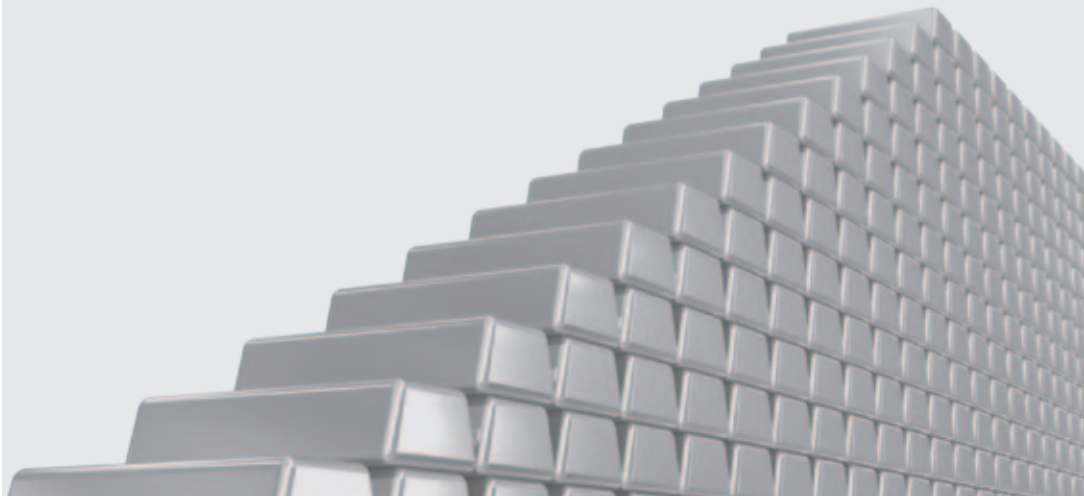
年報 2012

穩健
增長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摘要
- 4 主席報告
-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15 企業管治報告
- 25 董事會報告
-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 38 綜合全面收益表
- 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4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萬天
宋國生
陳國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
姜濤
曾一龍

審核委員會

曾一龍 (主席)
姜濤
李海濤

薪酬委員會

李海濤 (主席)
陳萬天
姜濤

提名委員會

陳萬天 (主席)
姜濤
李海濤

公司秘書

梅以和, HKICPA

授權代表

陳萬天
梅以和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江西省
吉安市
永豐縣
工業園西區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35樓

公司網址

www.chinasilver.hk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815

主要往來銀行

贛州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例：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

合規顧問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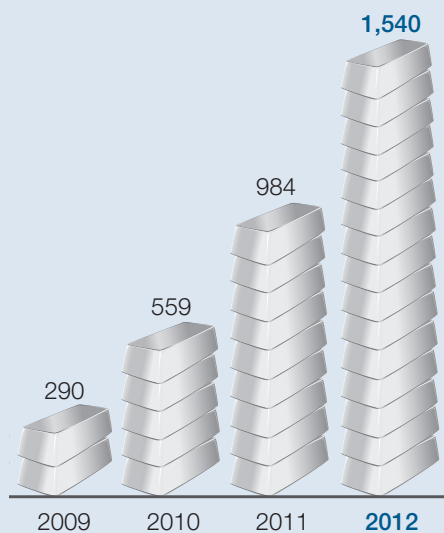
投資者及媒體關係

偉達公關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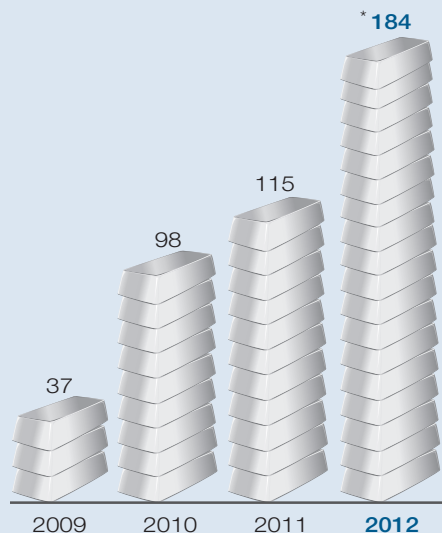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經調整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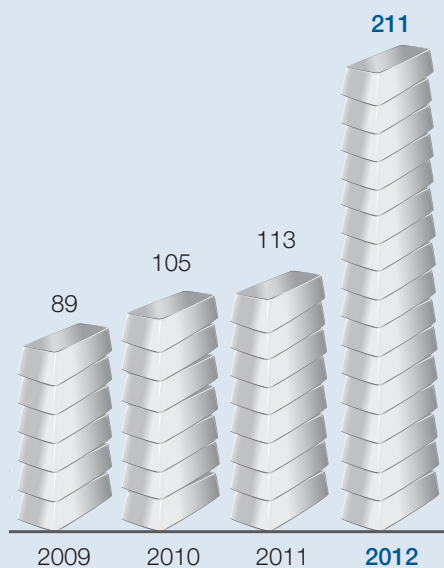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 撇除一次性上市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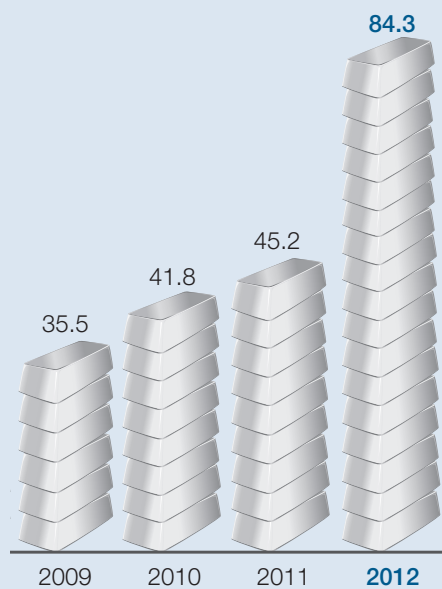
銀錠的銷量

噸



產能使用率

百分比



主席報告



二零一二年對本集團來說是非常不凡響的一年。

首先，二零一二年是本集團成立十周年的誌慶。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營運以來，一直蓬勃增長，並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白銀生產商之一。我們的知名白銀品牌「龍天勇」自二零零五年起連續八年獲評為最喜愛二十家白銀品牌之一。此外，我們的產品獲列入倫敦金銀市場協會標準交割名單，為名單內唯一一間民營公司。該名單是現時金銀的國際標準。

此外，儘管全球經濟呈現衰退局面，以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綜合收益及淨溢利再創下歷史新高，分別達到人民幣1,540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成績斐然。

更重要的是，雖然香港的資本市場於二零一二年甚為波動，我們仍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籌得資金淨額101百萬港元，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成功上市標誌著本集團發展的新一頁，而隨著股東基礎的擴大及股本的增強，為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奠下穩固根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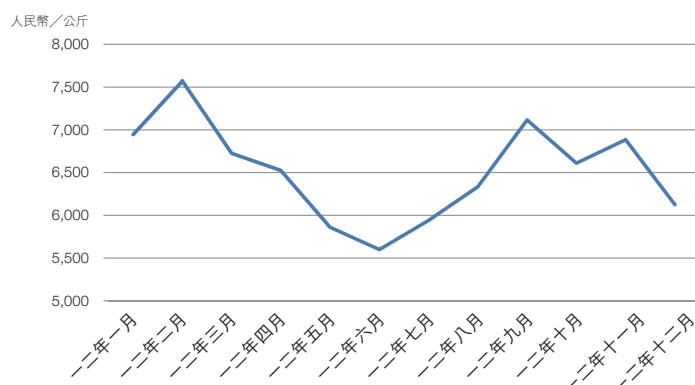


市場回顧

環球商品市場於二零一二年甚為波動。環球經濟一直受到多項不利因素困擾，包括歐洲債務危機、美國債務上限危機，以及中國經濟發展放緩等。因此，商品市場及商品價格於年內經歷大幅波動。

下圖顯示中國唯一官方指定的白銀交易所，上海華通鈾銀交易市場於二零一二年國際1號白銀的價格（含增值稅（「增值稅」））變動：

中國白銀的市場價格





本公司上市儀式嘉賓拍照留念

受歐洲債務危機所影響，白銀的價格由二零一二年二月底每公斤人民幣7,570元（含增值稅）下降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底的每公斤人民幣5,600元。其後，美國聯邦儲備局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中採納了量化寬鬆貨幣措施，令金融市場喘定，白銀的價格也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底再度回升至每公斤人民幣6,885元。

另一方面，作為一種投資工具，白銀投資在二零一二年取得多項令人鼓舞的新進展。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上海期貨交易所首次於中國推出白銀期貨，國內投資者反應熱烈。至二零一二年年底，聯交所首次推出白銀交易所買賣基金。我們相信這些發展將有助提高大眾對白銀投資的關注以及刺激白銀投資於未來的需求。

業務回顧

儘管宏觀經濟環境持續波動，本集團仍錄得理想的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54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84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56.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58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15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36.7%。撇除非營運的一次性上市開支，年度經調整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84百萬元，較去年大幅增長約59.1%。

我們的主要產品，知名品牌「龍天勇」銀錠，繼續成為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超過70%，此佔比為香港上市公司中最高。

主席報告

白銀是一種獨特的貴金屬，不單性能卓越，適用於廣泛的工業應用，類同黃金，具有投資價值。

由於國內的個人可支配收入持續上升，白銀於中國的需求在過去幾年迅速增加。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已從白銀的淨出口國轉變成淨進口國。由於我們對中國消費者的消費力保持信心，我們對未來白銀需求的長遠展望，尤其在白銀投資方面，感到樂觀。

然而，基於上文所提到多項不利經濟因素，商品市場於年度內呈現波動，令我們的盈利無可避免地受到短期市場波動所帶來的影響。儘管如此，有賴於我們獨特的生產模式，能同時生產優質白銀及其他具有商業價值的有色金屬，令我們得以抵銷大部份市場波動，並按年持續錄得收益及溢利的大幅增長。

除此之外，為了抵銷白銀價格波幅對我們的影響，我們致力提升生產效益。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以來，我們每月生產近20噸銀錠，成功實現產能最大化。我們亦通過削減原材料庫存、縮短生產時間及降低平均存貨周轉日數，逐步優化生產效率。

前景

展望未來，儘管全球經濟環境存在不明朗因素，預期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將繼續穩定增長。普遍分析預計中國政府將加強其經濟重整政策，以擴大內需。憑藉中國消費力持續增長，預期製造業對白銀的需求可保持穩步上升。此外，白銀作為一項投資工具，將可繼續推動國內白銀需求的增長。憑藉我們的知名品牌及獨特的生產模式，加上自上市後得以強化的財政狀況，我們決心在健康的市場發展趨勢下把握機遇。

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擴大銀錠的設計產能，從現時每年250噸增加至每年400噸，並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擴充至550噸及650噸。我們將繼續優化研發能力，開拓更多新的有色金屬副產品。

此外，我們將積極物色合適的併購商機。我們特別對有助我們取得原材料供應的優質上游機會感到興趣，並希望藉此提高生產的穩定性，並為本集團帶來策略及經濟上的長遠價值。我們決心成為全球領先的綜合白銀生產商。

陳萬天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54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8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56.5%。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我們的主要產品銀錠，佔總收益75.2%（二零一一年：73.1%）。於生產銀錠的過程中，我們亦會回收及提煉其他金屬副產品，包括鉛錠、鈹錠及銻錠。下表載列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收益 百分比
銀錠	1,157,574	75.2%	719,448	73.1%
鉛錠	206,679	13.4%	137,060	13.9%
鈹錠	93,754	6.1%	68,856	7.0%
銻錠	60,399	3.9%	40,473	4.1%
其他	21,633	1.4%	18,335	1.9%
總計	1,540,039	100%	984,172	1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錠的銷售由人民幣719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15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438百萬元或60.9%。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量從113噸上升至211噸，但部份增幅被平均售價從每噸人民幣6.4百萬元（不含增值稅）下降至每噸人民幣5.5百萬元所抵銷。平均售價下跌，主要是因為歐洲債務危機導致商品價格普遍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下滑。

由於金屬副產品，包括鉛錠、鈹錠及銻錠是在生產銀錠的過程中產生，因此，副產品銷售額的增幅與銀錠看齊。然而，全球經濟衰退亦同樣導致副產品的平均售價整體下跌，因而抵銷了部分增長。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毛利人民幣279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8百萬元），較去年增長48.6%。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經常性製造成本，其中原材料成本佔銷售成本約96%。原材料採購成本是根據銀及鉛的含量按採購時市價釐定；其他礦物或金屬則不計價。

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量增加導致銷售收益上升所致。由於商品價格下跌，毛利率由19.1%微跌至18.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匯兌收益及銷售廢舊金屬收入。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由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約28.7%至人民幣20.4百萬元，主要是就上市所產生的額外員工成本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交通費及工資。開支增加主要是交通費因銷售額增加而上升。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人民幣10.2百萬元減少約53.8%至人民幣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已完成所有非經常性研究項目所致。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就上市所產生的開支。上市開支為非經常性，與日常業務無關。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增加約18.8%至約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是平均銀行借貸有所增加以支持擴充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增加約59.2%至人民幣62.8百萬元。由於上市開支不可扣稅，實際稅率由25.5%升至2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百萬元，主要是以上所敘述的理由所致。淨溢利率由11.7%微跌至10.2%，主要是因為上市開支所致。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週期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礦粉及礦渣。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周轉日數約為46.4日（二零一一年：64.1日）。存貨周轉日數大幅降低，主要是營運效率持續提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約為2.1日（二零一一年：1.2日）。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預付60%至90%產品的採購價，並於交貨後10日內清償餘額。因此，本集團沒有顯著的貿易應收款餘額。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日數約為3.6日（二零一一年：6.4日）。供應商一般要求本集團預付30至50%原材料的採購價，並於交貨後一個月內清償餘額。

借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結餘為人民幣11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借款額按固定利率計息，並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是按銀行借貸總額減銀行結餘和現金除以股東權益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淨資產負債比率為-28.4%（二零一一年：23.8%）。現金增加，主要是上市籌集所得的款項淨額所致。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62.4百萬元、人民幣11.7百萬元及人民幣8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0百萬元、人民幣11.9百萬元及人民幣48.5百萬元）的樓宇、土地使用權及存貨作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或銀行借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6.3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0.1百萬元）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土地款項及收購無形資產。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668名員工（二零一一年：677名員工），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酬金約為人民幣34.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9.9百萬元）。本集團的酬金安排與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個別僱員的資歷和資格以及整體市況看齊。花紅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個別人員的表現掛鈎。本集團確有向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和專門發展機會，從而滿足其事業發展需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提供資金。本集團的主要融資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動資產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2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1百萬元）、人民幣23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40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55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1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00百萬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從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然而，於重組前，龍天勇有色金屬（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人民幣4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1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報告期結束後以來，本公司並無擬派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處理任何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39歲，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陳萬天先生於有色金屬採礦及加工行業擁有約10年經驗。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陳萬天先生擔任龍天勇有色金屬的董事兼副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管理、規劃及業務發展。

陳萬天先生為上海市普陀區白銀協會的副會長。陳萬天先生獲得杭州大學（現稱為浙江大學）經濟管理文憑。自二零零九年，彼於華中科技大學修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萬天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宋國生先生，50歲，為本公司的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宋先生於有色冶金行業擁有約17年的生產管理經驗。彼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工作。

宋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畢業於蘇州職工科技大學，獲得企業管理文憑。

陳國裕先生，64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負責本集團的策略及發展規劃、管理及人力資源發展。

陳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得哲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43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於對沖、衍生工具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的研究經驗。李博士目前獲委任為密西根大學斯蒂芬.M.羅斯商學院的Sparks Whirlpool Corporation教授。

李博士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二年間於耶魯大學修讀地球物理學博士課程。彼於一九九八年取得耶魯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

姜濤博士，49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博士於礦物加工及化學冶金學的調查研究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擔任中南大學礦物加工及生物工程學院的學院院長。

姜博士分別於一九八三年、一九八六年及一九九零年取得中南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曾一龍博士，41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博士在會計、審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曾博士正擔任一間國有企業大唐電信科技產業集團副總會計師，該公司主要從事高科技電子信息系統組件的生產。

曾博士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會計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梅以和先生，34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梅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及處理公司秘書工作。梅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10年以上的經驗。

梅先生於香港科技大學分別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梅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姜鵬展先生，33歲，為龍天勇有色金屬的財務總監。姜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負責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的財務管理。彼於審核、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八年經驗。

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得中山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盧潮輝先生，38歲，為董事會秘書。盧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負責處理秘書及行政工作。

盧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及二零零一年分別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董事會秘書資格培訓計劃。

陳北海先生，29歲，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助理。陳北海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研發、質量控制、安全及環保工作。

陳先生獲得江西理工大學冶金工程學士學位，並自二零一一年起於廈門大學修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的偏離情況除外。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諮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買賣標準。

董事會

(i)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董事會」）由以下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主席）

宋國生先生

陳國裕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姜濤博士

曾一龍博士

就本公司所知悉，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財務、業務或家屬關係。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人選，及由陳萬天先生兼任這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兩個職能集中於同一人士，可讓本集團從一致的領導獲益，及讓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有用。董事會認為，目前的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制衡，而這個架構將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行決策。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屆時顧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考慮將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分開是否適當及適合。

在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執行董事形成本公司的核心管理隊伍。執行董事肩負為本集團制訂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的整體責任，高級管理層則負責監察及落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計劃。

(ii)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 召開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匯報董事會工作；
- 執行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
-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編製年度財政預算及終期報告；
- 制定溢利分派、損失彌補以及增加或削減註冊資本的方案；及
-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iii) 管理層的職務及職責

管理層負責實施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及計劃。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會定期開會，以檢討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協調整體資源，並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

(iv) 董事會會議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舉行了兩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於該會上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載有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的通告乃於召開董事會會議前至少十四天寄發予董事。於會上，董事獲提供將予討論及批准的相關文件，讓董事作出知情決定。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將確保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及將董事會會議紀錄存檔，並交予董事作記錄，任何董事可於任何合理時間作出合理通知後查閱有關紀錄。

(v) 出席紀錄

以下為董事會所舉行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主席）	2/2
宋國生先生	2/2
陳國裕先生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2/2
姜濤博士	2/2
曾一龍博士	2/2

(vi)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照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股東的利益。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其中一名於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長方面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述因素，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人士。

(vii)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惟須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有特定任期並應接受重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委聘函，惟須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於一年內倘本集團終止則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且任何因填補臨時職位空缺而獲委任的新任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董事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重選，而因填補董事會而獲委任的新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董事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乃載於有關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及監察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viii) 董事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建議。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等的職務、責任、經驗及資格釐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遵照守則制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曾一龍博士（主席）、李海濤博士及姜濤博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將為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審核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彼等認為此等財務報表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會於必要時不時舉行額外會議，以討論特殊項目或其他事宜。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可能須於審核委員會認為必要時與彼等召開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審核費用及有關辭任及罷免事宜。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疇。
- 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 制定及實行委聘外聘核數師的政策以提供非審計服務。
- 於提交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予董事會前進行審閱。
- 討論審核中期及末期所發現的問題及保留意見，以及外聘核數師擬討論的任何事宜。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於董事會簽署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報告書前進行審閱。
- 考慮內部調查的重大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
- 考慮由董事會界定的其他議題。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曾一龍博士（主席）	1/1
李海濤博士	1/1
姜濤博士	1/1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提供審計服務的已付／應付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本公司就外聘核數師提供有關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的服務費用約人民幣6.5百萬元。此外，非審計服務費約人民幣24,000元。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而上述事宜須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對財務報表作出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本集團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而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讓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決定作出知情評估。

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系統乃為保障本公司資產、維持妥善會計紀錄、根據適當權力行事，以及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而設。

董事會負責維持並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已對所實施的系統及程序進行年度檢討，涵蓋範圍包括財務、營運及法律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內部監控系統的實施是為將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減至最低，並將其用作日常業務營運的管理工具。該系統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須負責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充足有效。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根據守則第A.4.4的建議最佳常規，提名委員會的主要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由陳萬天先生（主席）、李海濤博士及姜濤博士組成，後兩者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董事人選，同時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正式提議候選董事名稱前，會徵求現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合資格後選人的甄選標準主要基於對彼等資格、經驗及專長的評估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經權衡適合本集團業務的技能及經驗，甄選並推薦董事後選人。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規模及成員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陳萬天先生（主席）	1/1
李海濤博士	1/1
姜濤博士	1/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李海濤博士（主席）、陳萬天先生及姜濤博士組成，其中李海濤博士及姜濤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酬金。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按照香港及中國薪金趨勢的基準制定，並會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會按照其盈利狀況而可能向其僱員派發酌情花紅，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討論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以及執行董事於回顧期間的表現。

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李海濤博士（主席）	1/1
陳萬天先生	1/1
姜濤博士	1/1

與股東的交流

本公司致力發展並維持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持續關係和有效交流。為致力協助及提升關係與交流，本公司已建立以下各種方式：

1.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發表意見並與董事會交換觀點的平台。主席及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對股東的質疑作出解答；
2. 於股東大會就各重大議題提呈的單獨決議案及於股東大會要求投票表決的程序均載入致本公司股東的通函，以鞏固股東權利；
3. 盡早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使本公司股東了解本集團表現及營運；及
4. 於本公司網站更新本集團的重大資料，使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及時了解本集團資料。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方式

即使細則另有任何規定，董事須於收到本公司股東要求而該等股東於送達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時，立即著手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該要求須述明有關會議之目的，並須由要求人簽署及送達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35樓）交公司秘書。該要求由多份同樣格式的文件，各文件由一位或以上的要求人簽署。

本公司會向股份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在股東特別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決議案。

倘董事於上述要求的送達日期二十一日內並無正式召開會議，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兩個月屆滿後舉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有關查詢須以書面方式連同查詢人的聯絡資料送達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35樓）交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動議決議案的程序

為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提案，股東須以書面提交該等提案，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35樓）聯絡公司秘書。本公司會向股份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在股東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決議案。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重組及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如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建議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所詳述，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白銀有限公司（「中國白銀香港」）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浙江富銀有限公司（「浙江富銀」）作為其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8百萬美元，其中1.6百萬美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繳足。根據浙江富銀的公司章程，餘下註冊資本將於浙江富銀發出營業執照日期起計兩年內（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或之前）繳足。浙江富銀餘下的註冊資本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繳足。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從事製造白銀及其他非有色金屬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38頁的綜合全面收入表中。

董事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過往三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第8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01百萬港元，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載之分配方式應用。即約44%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興建新的生產裝置及約56%用作購買其他生產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尚未使用。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之銷售佔本集團銷售總額之73.0%（二零一一年：68.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之60.3%（二零一一年：56.2%）。

任何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本報告第41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79,558,000元。

董事會報告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作為派付予股東之分派或股息，惟緊隨作出分派或股息後，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股息須自本公司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指股份溢價賬）撥付。

借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
宋國生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陳國裕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
姜濤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
曾一龍博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14頁。

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基於有關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委任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於一年內倘本集團終止則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存在之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涉及本集團業務之任何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已有涉及本公司整體業務或業務任何重大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結構，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陳萬天先生	實益擁有人 ¹	397,080,000(L)	45.00%
		23,826,000(S)	2.70%

附註：

1. 陳萬天先生為陳氏家族信託受益人之一及被視為於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L」指好倉，「S」指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部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方式獲得利益的權利授予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或彼等有權行使有關權利；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為任何令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得任何實體法團有關權利安排的訂約方。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一段所披露的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悉有關以下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為5%或以上）及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 概約百分比
Best Conduct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權益 ¹	123,520,000	14.00%
Richwise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	123,520,000	14.00%
Shi Jinlei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	123,520,000	14.00%
Easy Eight Guernsey Limited	實益權益 ²	93,840,000	10.64%
Easy Eight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²	93,840,000	10.64%

附註1: Richwise Capital Group Limited被視為於Best Conduct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作為Best Conduct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法定擁有人。Shi Jinlei先生擁有Richwise Capital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0%權益。

附註2: Easy Eight Guernsey Limited視為於Easy Eight Limited擁有之股份擁有權益，作為Easy Eigh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法定擁有人。Easy Eight Guernsey Limited受WWY Trust受託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控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權

本公司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法律項下並無提供優先權，令本公司可按現有股東股權比例發售新股份。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述，陳萬天先生、Zhou Peizhen女士及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控股股東」）執行不競爭契據，當中彼等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不會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於或透過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除外）直接或間接從事及參與任何與我們的現有業務活動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主要業務活動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我們日後可能從事的任何業務活動構成競爭的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形式參與有關業務，惟(i)於香港任何上市公司（個別或任何契諾人與彼等的聯繫人共同）持有不超過5%股權；或(ii)持有所經營或從事受限制業務不到其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10%的任何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份；或(iii)契諾人已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從事受限制業務的公司的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權益，而相關詳情已在本招股章程作具體披露者則除外；或 (b) 採取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構成干預或阻礙的直接或間接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我們的客戶、供應商或員工。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彼等已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遵守本年報所披露之不競爭契據。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從事的業務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報告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獎勵曾經對本集團有所貢獻之參與人士，及鼓勵參與人士為本公司及各股東之整體利益而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獲授予以其酌情權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雇員（全職及兼職）或董事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

3. 股份最大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購股權的股份最大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即88,236,000股股份。

4. 各參與人士享有配額上限

本集團概不得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直至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該名人士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5. 要約期間及接納數目

只要授出的購股權並非在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獲接納，則要約授出購股權於要約日期起計28天期間內可供合資格人士接納。本公司於相關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購股權要約的日期（即不遲於要約日期後28天的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簽妥的要約函複本（載有購股權授出要約的接納書）及就授出購股權的代價1.00港元付予本公司的款項時，購股權即被視作已經授出及由合資格人士接納並生效。此等款項無論如何均不可退回。

倘若直至接納日期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獲接納，則將被視作已獲不可撤回地拒絕。

6. 於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設定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須達成的表現目標。

7.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釐定釐定，且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 (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
- (ii) 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年期

根據該計劃年期，該計劃於其成為無條件日期起有效期為十年，爾後概不授出或授予其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規定須保持十足效力及有效，以使能於十年期屆滿前或根據該計劃規定可能的其他日期行使任何已授出的股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做出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沒發生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項下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均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有關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至2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聯交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並符合上市規則之要求。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陳萬天先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成員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8至83頁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及我們是按照我們同意的聘用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1,540,039	984,172
銷售成本		(1,260,865)	(796,260)
毛利		279,174	187,912
其他收入	7	390	196
行政開支		(20,352)	(15,818)
銷售及分銷分支		(1,331)	(1,179)
研發開支	8	(4,709)	(10,1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90)	(647)
其他開支		(11)	(121)
上市費用		(25,834)	—
融資成本	9	(6,285)	(5,291)
除稅前溢利		220,552	154,858
所得稅開支	10	(62,810)	(39,44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	157,742	115,410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收益	14		
基本		0.22	0.17
攤薄		0.22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2,757	147,297
預付租賃款項	16	19,872	18,460
無形資產	17	5,668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	5,700
收購無形資產按金	17	–	4,800
遞延稅項資產	18	2,500	2,000
		170,797	178,25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6	432	394
存貨	19	168,672	151,765
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費用	20	14,009	4,486
貿易按金	21	11,987	2,757
應收關連方款項	22	–	2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221,908	41,200
		417,008	200,83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47,728	15,775
預收客戶墊款	25	600	1,844
應付所得稅		25,173	6,931
銀行借貸	26	110,000	100,000
		183,501	124,550
流動資產淨值		233,507	76,2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4,304	254,5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實收資本	27	7,172	110,338
股份溢價及儲備		387,132	136,204
總權益		394,304	246,54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8	10,000	8,000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404,304	254,542

第38頁至83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繳足資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0,000	-	-	16,207	125,587	251,79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5,410	115,410
收購中國白銀 英屬處女群島	338	-	-	-	-	338
轉撥	-	-	-	13,017	(13,017)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121,000)	(121,00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338	-	-	29,224	106,980	246,54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7,742	157,742
中國白銀英屬 處女群島發行股份	316	-	31,487	-	-	31,803
本公司發行股份	1	-	-	-	-	1
重組	(110,654)	-	654	-	-	(110,000)
資本化發行(附註27(iv))	6,096	(6,096)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附註27(v))	1,075	125,879	-	-	-	126,954
股份發行開支	-	(14,738)	-	-	-	(14,738)
轉撥	-	-	-	18,476	(18,476)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44,000)	(44,000)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172	105,045	32,141	47,700	202,246	394,304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a)獨立投資者認購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定義見於附註2)股本的10%時,支付代價高於該等股本的面值,超出共人民幣31,487,000元;及(b)本公司收購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股本高於作為重組(定義見於附註2)一部分的象徵式代價所支付的1美元,超出共人民幣654,000元。
- (ii) 根據龍天勇有色金屬(為一家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的相關規定(定義見於附註2),其部分除稅後溢利應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20,552	154,858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332	–
銀行利息收入	(259)	(1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81	11,960
滙兌差額	–	21
融資成本	6,285	5,2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90	647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428	29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0,209	172,892
存貨增加	(16,907)	(23,657)
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9,523)	(2,444)
貿易按金(增加)減少	(9,230)	4,400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	233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1,953	(11,754)
預收客戶墊款減少	(1,244)	(8,065)
營運所得現金	235,491	131,372
已付所得稅	(45,068)	(50,40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90,423	80,96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7)	(7,329)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1,878)	(6,944)
收購無形資產	(1,200)	–
已收政府資助	2,000	8,000
已收利息	259	1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86	1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5,70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450)	(11,78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應付代價	33	(110,000)	–
償還控股股東的貸款	33	(110,000)	–
償還銀行借貸		(100,000)	(50,000)
已付股息		(44,000)	(121,000)
有關公開發行新股份的股份發行開支		(14,738)	–
已付利息		(6,285)	(5,291)
公開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126,954	–
向控股股東的貸款	33	110,000	–
新增銀行借款		110,000	100,000
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31,803	–
本公司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1	–
向關連方還款		–	(1,60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265)	(77,8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0,708	(8,70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200	49,90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21,908	41,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註冊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市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

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為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Rich BVI」），其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Rich Union Guernsey Limited，其為一間在格恩西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披露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白銀及其他有色金屬以於中國銷售。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細資料載列於附註36。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重組」）以精簡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之控股結構。

於重組前，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有限公司（「龍天勇有色金屬」）由若干人士擁有，包括本公司董事陳萬天先生及其配偶（統稱為「龍天勇股東」）。

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步驟：

- (i) Rich BVI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前，Rich BVI為中國白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中國白銀有限公司（「中國白銀香港」）及浙江富銀有限公司（「浙江富銀」）的控股公司。Rich BVI由龍天勇股東實益擁有。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及中國白銀香港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收購之控股公司並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浙江富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於中國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續)

- (ii)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龍天勇股東將其於龍天勇有色金屬的股權轉讓予浙江富銀，浙江富銀因而應向龍天勇股東支付人民幣110百萬元(附註33)；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獨立投資者睿富資本集團有限公司(「睿富資本」)通過(a)認購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10%的新股份及(b)向龍天勇股東再次收購當中10%的現有股份，總代價為10百萬元，從而成為擁有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20%股份的股東；及
- (iv)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及其股東進行分拆。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乃假設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及現時集團架構於上述年度或自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各自成立／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而編製。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該日期(經計及成立／註冊成立或收購的生效日期)一直存在。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下文統稱為「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就編製及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貫徹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中的權益披露： 過渡性指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實體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中的權益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如下文載述的會計政策所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交換所得代價之公平值釐定。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支配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從而於其業務中獲利，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附屬公司由控制開始當日起至控制結束當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會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乃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的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項。

來自銷售貨物的收益於交付貨物且轉移擁有權以及下列所有條件獲達成後確認：

- 本集團將貨物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持續參與一般與已售貨物擁有權相關的管理，亦無擁有已售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交易涉及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續)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量收入金額時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以時間為基準按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而該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年期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讓為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按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減估計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往後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當租約之條款將絕大部份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讓予租戶，則租約歸類為融資租約。其他所有租約則歸類為營業租約。

營業租約付款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竣工所產生的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列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乃按採用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滙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籌備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用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資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資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有關資助，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資助。

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資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為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入賬(請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計及日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無形的資產被剔除確認出售，或使用或出售時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因剔除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剔除確認資產時於損益內確認。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確認為所產生期間的開支。

當及僅於以下各項獲達成時，則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方可予以確認：

- 完成可供使用或出售程度的無形資產技術可行性；
- 完成及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 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於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完成開發並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可供使用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時應佔開支的能力。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研發開支 (續)

倘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則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該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退休福利成本

就界定供款計劃所支付之款項於僱員得到可使用該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倘本集團於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下的責任與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責任相同，則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支付之款項視為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供款處理。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原因為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稅的收入或費用項目，亦不包括毋須應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基本上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暫時稅項資產則須就應課稅溢利很大機會可用作扣減可扣減暫時差額才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作確認。倘一項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利潤，則有關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異很大機會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有關該等投資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的得益時並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時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限的有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承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如不可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估計該類資產的可收回現金產生單位的金額。如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或按其他能確認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將其分配至最少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續)

可收回金額為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以能反映市場評估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折扣率折算至其現值，而未來現金流的估計則並未被調整。

如資產可收回金額（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內確認。

如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的賬面值不能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以往年度未減值虧損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確認為收入。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適用）之公平值扣除。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相關期間利息收入分配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債務工具之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借貸工具實際利息法基準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見下文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貸款及應收款項是否存有減值跡象。倘出現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支付；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的貸款及應收款項（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被評估不會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將一併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逾信貸期30日的延誤還款數目增加及有關拖欠應收款項的全國或當地經濟情況的顯著變動。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數額乃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定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 (續)

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倘往後期間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減幅可能客觀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無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照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 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未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而是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持續以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該資產及相關負債。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應收款項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只有在責任獲免除、取消或終止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可能會於接下來的十二個月對資產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披露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存貨撥備

存貨價值以成本及可實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計值。此外，本集團定期審查其存貨水平，以辨別滯銷存貨。如本集團發現存貨項目的市價低於其賬面值時，本集團估計減值存貨的數目以作出撥備。

估計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管理層定期審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該等應收款項撥備乃通過參考按實際利率計算現值的經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按收回情況評估及管理層判斷而作出。評估該等應收賬款最終變現情況時，須作大量判斷，包括其當前信譽度。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須作額外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包括的廠房及機器於其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折舊。評估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之經驗作出判斷，並已計及包括如技術進步、廠房及機器狀況以及市場需求變動等因素。可使用年期定期進行持續適用性檢討。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可供出售白銀及其他有色金屬。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根據載列於附註4的會計政策而編制的產品的收益分析及本集團年度綜合溢利，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毋須透過營運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地區資料

基於客戶的位置，本集團的收益乃源於中國，且基於資產的位置，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錠	1,157,574	719,448
鉛錠	206,679	137,060
銻錠	93,754	68,856
銻錠	60,399	40,473
氧化鋅	11,591	10,477
非標準金	9,536	7,712
其他	506	146
	1,540,039	984,172

主要客戶資料

從客戶所得收益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377,166	298,852
客戶B	292,457	181,002
客戶C	276,335	99,827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59	176
廢料銷售	15	20
匯兌收益	116	-
	390	1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指特定研究開支、員工成本及因提高生產技術而產生的技術諮詢費用。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五年內可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6,285	5,291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63,023	41,15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7	289
	63,310	41,448
年內遞延稅項（附註18）	(500)	(2,000)
	62,810	39,448

在此兩年度，除中國外，本集團並無就應課稅溢利繳納任何司法權區的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法規，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法定稅率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續)

本年度的稅項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20,552	154,858
按國內所得稅率25%繳稅	55,138	38,715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7,385	44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7	289
年度稅項支出	62,810	39,448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宣派而應付予非中國股東之股息會被徵收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估之保留溢利之暫時差額約人民幣230.3百萬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重組前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由龍天勇股東擁有且並無離岸股權架構，故並無該等暫時差額。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詳情載列於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附註12）	2,015	2,024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工資	26,897	22,93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30	4,979
員工成本總額	34,242	29,941
核數師酬金	1,479	12
無形資產的攤銷	332	—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60,865	796,26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2,381	11,960
外匯虧損	22	21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428	291
租金開支	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執行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執行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	1,022	8	1,030
宋國生先生	-	457	8	465
陳國裕先生	-	516	4	520
	-	1,995	20	2,0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	-	-	-
姜濤博士	-	-	-	-
曾一龍博士	-	-	-	-
	-	-	-	-
總計	-	1,995	20	2,015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	1,066	8	1,074
宋國生先生	-	482	7	489
陳國裕先生	-	457	4	461
	-	2,005	19	2,024
總計	-	2,005	19	2,0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執行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董事及執行董事酬金 (續)

本公司行政總裁陳萬天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宋國生先生及陳國裕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委任前該等的的酬金（包括陳萬天先生作為行政總裁之服務酬金）亦包括在上表以展示董事的酬金。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委任。

僱員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兩名董事（二零一一年：三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董事外，餘下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二零一一年：兩名）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402	1,0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	15
花紅	813	—
	2,237	1,108

彼等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個人數目 二零一二年	個人數目 二零一一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3	2

在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離職補償。在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然而，於重組前，龍天勇有色金屬於年內曾支付如下股息予其當時股權持有人：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為股利派發之股息	44,000	121,000

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報告期末本公司未曾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年度溢利	157,742	115,410
	二零一二年 千	二零一一年 千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11,692	675,000
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為上市授予之超額配股權	37	不適用
用以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11,729	不適用

用以計算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乃根據如下得出，假設資本化發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發生（詳情載於附註27），並已計及睿富資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完成透過認購新股份而收購本集團10%股權的影響，詳情見附註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廠房及機械	辦公室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7,289	72,518	1,170	6,109	177,086
添置	–	2,609	489	98	3,196
出售	–	(869)	(19)	–	(88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289	74,258	1,640	6,207	179,394
添置	8,136	244	37	–	8,417
出售	(58)	(659)	(41)	(100)	(85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67	73,843	1,636	6,107	186,953
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779	8,551	413	3,621	20,364
年內撥備	4,621	6,108	296	935	11,960
出售	–	(215)	(12)	–	(2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00	14,444	697	4,556	32,097
年內撥備	4,910	6,320	306	845	12,381
出售	(12)	(169)	(29)	(72)	(28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98	20,595	974	5,329	44,1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069	53,248	662	778	142,75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889	59,814	943	1,651	147,297

本集團之樓宇建於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中國土地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所採用的年率如下：

樓宇	5%或按相關土地租約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1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16.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包括位於中國並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租賃土地權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19,872	18,460
流動資產	432	394
	20,304	18,8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以人民幣6,000,000元的代價完成收購獨立第三方的無形資產，其中人民幣4,80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按金支付。無形資產指若干註冊期限為截至二零二八年八月止的生產技術專利。無形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剩餘的可使用年期內（即16.5年）攤銷。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添置	6,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
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期內撥備	33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歸屬於詳情載於附註28的遞延收入，以及其在本年度及上年度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計入損益	2,0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
計入損益	5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7,963	63,119
在製品	85,384	71,501
製成品	5,325	17,145
	168,672	151,765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費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162	4,486
預付費用	847	–
	14,009	4,486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根據客戶於業內的信譽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訂定其信貸限額。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日的信貸期並要求其客戶於產品交付前墊付按金。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其接近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3,162	4,486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或減值。該等應收款項與本集團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有關。

本集團並無就上述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惟管理層認為，鑒於該等客戶的財務背景及其隨後還款情況而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按金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供應商之貿易按金	11,987	2,757

22. 應收關連方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陳萬天先生(附註i)	-	210
陳萬龍先生(附註ii)	-	23
	-	233

附註：

- (i) 陳萬天先生為本公司及龍天勇有色金屬之董事，並擁有本集團之實益權益。
- (ii) 陳萬龍先生為龍天勇有色金屬之董事，並擁有本集團之實益權益。

上述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於本年度悉數償還。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年利率	0.001% – 0.50%	0.36% – 0.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續)

上述銀行結餘及現金用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11,980	—
美元	64	—
	112,044	—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734	7,98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8,904	2,533
上市費用應付款項	13,500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8,590	5,258
	30,994	7,791
	47,728	15,7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6,734	7,984

購買產品的信貸期介乎20至3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指定期間內清付。

25. 預收客戶墊款

該款項指交付產品至客戶的預收按金。

26.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借貸	110,000	100,000

本集團之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銀行借貸於年內的實際利率（其亦相等於已訂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年利率	7.50% – 8.20%	6.64% – 8.20%

銀行借貸由本集團之樓宇、租賃土地權益及存貨作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繳足資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其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授權			
於註冊成立（附註i）	39,000,000	390	316
添置（附註ii）	2,961,000,000	29,610	24,07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	24,386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附註i）	1	—	—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發行（附註iii）	99,999	1	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附註iv）	749,900,000	7,499	6,09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附註v）	132,360,000	1,324	1,07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2,360,000	8,824	7,172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按面值發行1股0.01港元的普通股予認購人以為本公司提供初步資本。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額外2,96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至30,000,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重組配發及發行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予Rich BVI。該等新股與現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iv)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緊隨上市前，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項下合共7,4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096,000元）撥作資本，根據資本化發行向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根據彼等持有股份的比例配發及發行總計749,9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資本化發行」）。新股在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繳足資本(續)

附註：(續)

- (v)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按每股1.18港元價板配發及發行總計132,36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予公眾人士。該等新股與現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vi) 本公司已於上市時授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根據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或須於行使時按發售價(即1.18港元)發行合共23,826,000股額外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後，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指龍天勇有色金屬的繳足資本人民幣110,0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指龍天勇有色金屬的繳足資本人民幣110,000,000元及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的已發行股本人民幣338,000元。

28. 遞延收入

自二零零八年起，為提高生產效率及採用更環保的生產技術，本集團以樓宇、倉庫、廠房及機器(分類為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形式於一項稀有金屬資源綜合利用項目中投資約人民幣137百萬元(統稱「PPE投資」)。

PPE投資為政府資助計劃項下的合資格項目，江西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同意就此授出人民幣10,000,000元之政府資助，而龍天勇有色金屬有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其中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該筆資助將為無條件，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收入，惟須達成下列兩項條件：

- (i) PPE投資的金額不得少於人民幣128百萬元；及
- (ii) 江西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信納最後的檢查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西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尚未作出最後檢查。因此，本集團仍未開始將該筆金額計入收入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以下各項之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314
— 無形資產	—	1,200
	—	5,514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196,450	—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透過一名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與本集團所持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分別須按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地方政府營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貢獻佔薪酬成本指定百分比之款項，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所需供款。

於損益扣除之總成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5,350	4,998

該款項指本集團於年度內已付或應付上述計劃之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連方披露

(i) 關連方交易

除與重組有關的交易外，本集團在兩個年度期間並沒有與關連方訂立任何交易。

(ii) 關連方結餘

關連方結餘之詳情載於附註22。

(iii)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3,950	2,502
僱員退休福利	50	35
	4,000	2,537

32.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賬面值的資產，以為其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2,374	65,971
預付租賃款項－土地使用權	11,687	11,944
存貨	82,124	48,548
	156,185	126,4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

根據重組，龍天勇股東基於龍天勇有色金屬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註冊資本按總代價人民幣110百萬元轉讓其於將龍天勇有色金屬的全部股權予浙江富銀。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取得陳萬天先生相同金額的貸款，以償還應付代價的全額，該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償還。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上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於附註26披露的銀行借貸及權益（包括股本／繳足資本及各類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各類資本之成本及資本附帶之風險，並會採取適當行動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070	45,91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40,234	108,1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項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巨額銀行結餘人民幣111,98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以港元計值，其為有關集團實際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港元兌人民幣的敏感度。為升值及貶值5%。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的敏感度，指管理層評估外幣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敏感度分析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包括，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的5%變動調整其換算。當港元相對於人民幣升值5%時，下表中的正數表示除稅後溢利增加。當港元相對於人民幣貶值5%時，會對除稅後溢利產生一個相等或相反的影響，以下結餘也將變成負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	5,5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其固定利率銀行借貸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因浮動利率銀行結餘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乃由於該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因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承受之風險有限，故此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而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有關其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應收最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百分比	76%	38%
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百分比	91%	99%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已實施以下程序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 (i) 已委派一組團隊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未付債項。
- (ii) 由於本集團產品的性質，本集團交付產品前一般要求客戶墊付大量按金。
- (iii) 管理層定期拜訪本集團之主要客戶以知悉其最近財務狀況並確保不會因該等應收款項產生異議。
- (iv)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款項，以確保就無法收回之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此外，本集團繼續開拓新客戶以分散及加強其客源，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乃為信譽良好之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撥付本集團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借貸之使用情況，以確保符合貸款契諾規定。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下表根據本集團須支付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當日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0,234	-	-	30,234	30,234
銀行借貸 - 固定利率	7.69	-	-	116,136	116,136	110,000
		30,234	-	116,136	146,370	140,234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127	-	-	8,127	8,127
銀行借貸 - 固定利率	7.98	-	-	103,641	103,641	100,000
		8,127	-	103,641	111,768	108,127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公認之定價模式釐定。

董事認為，財務資料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擁有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權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公司形式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i>直接擁有</i>						
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 [^]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
<i>間接擁有</i>						
中國白銀有限公司 [^]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無業務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礦業有限公司 ⁻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不適用	無業務	有限責任
浙江富銀白銀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8,000,000美元 [#]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外商獨資
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 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1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 白銀及有色 金屬	外商獨資
永豐縣城南廢舊物資 回收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無業務	外商獨資
永豐縣龍天勇廢舊物資 回收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無業務	外商獨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 ^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收購中國白銀英屬處女群島及中國白銀香港。
- ~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白銀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出售。
- * 英文翻譯名稱僅供識別。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繳資本為6,400,000美元。未繳資本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全數繳足。
- ' 該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註銷登記。

截至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a)	-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	1
預付款項		813
銀行結餘		111,370
		112,18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84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	10,613
		25,454
流動資產淨值		86,73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730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7)		7,172
股份溢價及儲備	(c)	79,558
總權益		86,7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 (續)

附註：

-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人民幣
非上市公司，成本值	6

- (b)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c) 股份溢價及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25,487)	(25,487)
資本化發行	(6,096)	-	(6,096)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125,879	-	125,879
股份發行開支	(14,738)	-	(14,73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045	(25,487)	79,558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過往三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

業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9,727	559,291	984,172	1,540,039
除稅前溢利	50,885	131,640	154,858	220,552
所得稅開支	(13,754)	(33,354)	(39,448)	(62,810)
本年度溢利	37,131	98,286	115,410	157,742

資產及負債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37,148	360,855	379,092	587,805
總負債	(61,640)	(109,061)	(132,550)	(193,501)
總資金	175,508	251,794	246,542	394,304